

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11 号煤层开采项目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第一次公众参与)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对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11 号煤层开采项目在建设及运行过程中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信息公告。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11 号煤层开采项目

建设规模: 90 万吨/年(生产能力不变)

建设性质: 改扩建(水平延深)

建设地点: 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位于朔州市山阴县城西北的玉井镇口前村北。行政区划属玉井镇管辖。其地理坐标(CGCS2000)为:东经:112° 35' 57" ~112° 37' 51"、北纬:39° 40' 55" ~39° 42' 06"。主井工业场地位于口前村北 650m。

项目概况及建设内容:

2009 年,根据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晋煤重组办发〔2009〕35 号《关于朔州市山阴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部分)的批复》,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为单独保留矿井,生产能力 90 万 t/a。

2010 年 7 月,委托山西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90 万吨/年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2010 年 12 月,原山西省环保厅对以晋环函〔2010〕1143 号对环评予以批复。由于 11#煤层勘探程度不够,未进行初步设计,因此环境影响评价仅对 4#~9#煤层的开采进行评价,不包含 11#煤层。

2014 年 5 月,忻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完成《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90 万吨/年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排矸场场址变更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 年 12 月,原山西省生态环境厅以晋环函〔2014〕1411 号对排矸场场址变更环评予以批复。

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

司 90 万 t/a 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2018 年 6 月自行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出具验收意见。2018 年 9 月，山阴县环境保护局以山环验函〔2018〕2 号同意噪声、固体废物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以山环备函〔2018〕2 号《关于对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90 万 t/a 矿井兼并重组整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的函》准予备案。

2024 年 12 月，山西文龙中美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11 号煤层开采项目建议书》；2025 年 1 月，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晋兰股函〔2025〕24 号对项目建议书予以批复。

本次对 11 号煤层开采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利用现有主井工业场地、副井工业场地及主、副井生产系统，矿井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站等环保设施；风井场地回风斜井改造为进风斜井，增加井筒加热设备及配套设施；利用废弃火药库场地新增回风立井、主通风机房及配电室等地面设施。将 11 号煤层划分为三个采区，首采区为一采区，面积 1.98km²，服务年限 4.38 年。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业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635676580

联系人：张洁

电子邮箱：414140640@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编制单位：山西大河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3935188514

电子邮箱：461268155@qq.com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并州北路金港国际商务 A 座 15 层

四、公众参与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参与表的网络连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山西朔州山阴兰花口前煤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1日

